

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期別：第廿屆第十一次

時間：一一四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三）下午一時

地點：台北市醫師公會七樓會議室（實體暨視訊）

理事出席：洪德仁、周迺寬、周賢章、張文瀚、
詹前俊、劉漢宗、李龍騰、

理事視訊：蕭勝煌、侯明志、林應然、簡志誠、
蔡建松、殷偉賢、蔡有成、黃國晉、
黃集仁、黃聰仁、黃國欽、孫建偉、
洪佑承、周裕清、邱展賢、詹益祥、
程劭儀

理事請假：陳作孝、李偉強、曾令民

監事出席：劉秀雯、張孟源、陳獻明

監事視訊：許希賢、蔡景耀、洪乙仁、陳美齡

監事請假：婁培人、盧異光

列席：李明濱顧問、彭瑞鵬顧問、高尚志召委、
陳彥元執行長（視訊）

主席：洪德仁理事長

記錄：陳怡璇

壹、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

洪德仁理事長

目前出席理事有17位、監事出席有5位，出席人數已過半，今天會議正式開始。監事長、李顧問、彭顧問，還有實體出席及線上出席的理監事大家午安，感謝各位撥冗出席會議。有一些公會相關會務，藉由會議，由我簡單向各位報告進展。

(一) 安和會館裝修即將完工，預計九月十三日舉辦啟用儀式。新會館預計八月下旬完成驗收，九月五日為信義會館最後一日辦公，九月六日至七日辦理搬遷作業，九月八日起全體會務同仁即於安和會館正式上班。相關搬遷訊息將透過正式公文、官網及會刊等多元管道通知主管機關、各級醫院及會員，以確保洽公服務順利銜接，並同步提供地圖及交通資訊供參。

(二) 本次會館裝修，特別感謝劉秀雯監事長的辛勞付出，以及小組成員的協助。不論是在LINE群組追蹤施工進度，或是親自前往新會館實地檢視，皆能即時指出需要改善之處；而承辦同仁石琴、玉琴及玫瑰亦十分用心，將我、監事長或委員所提出的改善建議詳實紀錄，並於下一次會議或LINE群組定期張貼追蹤進度。在眾人共同努力下，新會館的辦公廳舍不僅展現高雅美感與藝術氛圍，亦兼具實用功能，勢必帶給大家煥然一新的感受。本會預定在八月二十五日及二十八日辦理兩次驗收，其中八月二十五日也是在信義會館的最後一次普渡，依往例將邀請理監事共同參與。普渡結束後，將前往新會館進行驗收，屆時若理監事時間許可，歡迎一同參與。倘有任何需改進之處，亦請不吝指教。

(三) 六月二十日前往韓國拜會首爾特別市醫師會，獲得該會熱情接待，並榮幸邀得台灣駐韓代表梁光中大使親臨出席，雙方交流熱絡，賓主盡歡。韓方也表示將於十月

三十一日率團回訪，並參加本會十一月一日舉辦之八十週年醫師節慶祝大會。在此特別感謝全體理監事的支持，亦感謝主辦此次交流活動的公關委員會高尚志召委，為籌劃與安排付出非常多的心力與貢獻。

(四) 八月三日舉辦「宜蘭馬告神木園區之旅」，雖當日天候不佳，仍有多位理監事熱情參與。這次難得的理監事一日自強活動，讓大家得以短暫遠離塵囂、親近自然，不僅留下美好而深刻的回憶，更讓人深覺不虛此行。特別感謝福利康樂委員會孫建偉召委的細心規劃與周全安排，使本次活動得以圓滿順利完成。

(五) 今年度四場分區座談會援例由會員服務、基層醫療、醫政法制及公關委員會共同辦理，已分別於五月廿日、五月廿七日、六月十八日及七月九日圓滿舉行。各場次均邀請基層醫師及醫院代表踴躍出席，總計有360位人員參與，座談過程熱絡。特別感謝健保署臺北業務組、臺北市政府衛生局、警察局、社會局、臺北地方檢察署及士林地方檢察署派員出席，提供專業意見並與會員熱烈交流。同時，也感謝衛生福利部邱泰源部長、立法委員及市議員特別蒞臨指導，對醫療事務議題表達的高度關注與支持。透過分區座談會的舉辦，不僅加強與會員之間的雙向溝通，也促進了與各相關機構的協作關係。未來，我們將持續利用此平台，深入傾聽醫師會員的聲音，並積極回應會員需求，攜手推動更加

完善的醫療環境與政策發展。

(六) 五月廿三日召開文物典藏品及資料儲存管理會議，將本會收藏國內外各姊妹會及團體等單位贈送之紀念品、感謝狀及藏書等物品逐一討論珍藏方式。其中日本醫師會雜誌因近10年轉型為SCI認證期刊，有其參考價值，因此決議轉贈醫院或學校等。據會務人員了解，日本醫師會雜誌有電子版本，下載即可閱讀，因此該雜誌亦依其他會報處理原則，只留存當年度供參。

★日本醫師會雜誌電子版：

<https://reurl.cc/pYr8ql>



上述已逾保存年限之文書卷宗，已依規定程序，由理監事代表及財務委員會代表完成清點，並委由廠商水銷，秘書處派員全程監督執行。

另外，外國醫師會之會刊及相關書籍已保存逾十年。當初小組曾決議，先洽詢臺北市轄區內醫學教育機構是否有意收藏該批圖書，但因現今已有電子刊物，最終無任何機構表示願意收藏紙本資料。爰此，僅保留當年度之醫師會雜誌，其餘書籍則依規定銷毀處理。

(七) 疫期間，國家撥用中央防疫物資予各醫療院所，本會受衛生局所託協助配發予診所，簽收清冊已提交衛生局完成核銷手續。早期院所交由公會留存的單張領據，四年間累計約五至六箱。考量新會館空間存放狀況，本會就領據保存及後續處理方式，曾向衛生局及疾管署請較，回覆為：

依中央徵收配發原則，疾管署配發物資予衛生局，衛生局再委由本會代為發放；衛生局已向疾管署完成簽領，本會亦已提交當初之領收清冊。至於單張領據，可依規定自最後簽收日起算保存七年後，即可辦理銷燬。

(八) 今年度「友善無障礙診所輔導及認證計畫」，由「財團法人脊髓損傷社會福利基金會」擔任執行單位。計畫中，支給訪視員訪視每家診所1,500元，支給執行單位行政費用1300元/每家診所。此次計畫，以檢視肢障醫用者是否能順利進出診所就醫為主要訪視獎勵重點，並將聽障者醫用者的就醫友善事項列為計畫亮點。自七月一日起，依序進行診所訪視、資料整理、改善建議及成果報告，預計於十月上旬召開認證審查會議。本會將逐年持續推動無障礙就醫環境的提升，確保所有患者都能在平等與友善的環境中獲得最好的醫療服務。

(九) 全聯會第十四屆會員代表名單及理監事推薦名單，業已依第九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完成推薦提報，並行文函送全聯會辦理。理事推薦名單為洪德仁、周迺寬、周賢章、侯明志、林應然、簡志誠、張文瀚、劉燦宏，監事推薦名單為劉秀雯、彭瑞鵬、蔡建松及張孟源。

劉秀雯監事長報告

各位理監事，大家午安！關於新會館最新

裝修進度，請各位參閱書面議程第38頁。在六七月期間理事長和我，以及會務人員輪流前往新會館實地稽核，若有甚麼問題就直接要求改善，今天早上也前往確認，預計八月底要完工驗收，裝潢已近尾聲，希望施工團隊要按照我們的要求，讓我們可以在九月八日搬遷到安和會館正式上班。公會務必通知提醒會員，公會會館搬遷資訊，避免洽公跑錯撲空，也請注意通知會員時，務必將新會館地圖也一併放入交通資訊提供有需要的人員參考。

在六、七月間，理事長與我及會務同仁輪流前往新會館實地勘查，如有發現問題，皆即時要求改善。今早亦再次前往，目前裝潢已近尾聲，預計八月底完成驗收，並於九月八日正式遷入安和會館辦公。為避免會員或其他人員洽公時誤至舊址，即使秘書處已發送搬遷通知，仍請務必於通知中附上新會館地圖及交通資訊，以供參考。

此次搬遷期間，信義會館現有桌椅家具中，除七樓會議桌及部分家具將移至新會館使用外，其餘仍有部分尚堪用的舊辦公家具。惟考量未來信義會館規劃出租，須全面清空，故已依規定辦理報廢清點程序，但確實令人覺得可惜。稍後也請各位理監事提供寶貴意見。

李明濱顧問致詞

理事長、各位理監事大家午安，最近資深醫師也有許多心聲，在洪理事長的領導下，會務推展極為順利，可喜可賀，祝福大家身體健康、一切平安。

二、確認第二十屆第十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紀錄及辦理情形：通過。

三、委員會召集委員報告

財務委員會彭召集委員瑞鵬

本會一一四年五、六月份之收支帳目援往例由財務委員及監事代表查閱，並已於一一四年八月四日召開第九次財務委員會議完成審查，相關報表均提此次理事會議審查。

醫政法制委員會周召集委員迺寬

(一) 本會與財團法人中華法學研究院、中華法學會所規劃之「司法VS.醫療專題系列講座」活動，已完成舉辦兩場次，並獲得學員回饋，此合作不僅促進司法與醫療領域的交流，更提升兩個專業領域的互動，對身心健康及專業發展大有裨益：

1. 七月廿二日於本會七樓會議室舉辦第二場「午間小品：醫事法律專題講座」。本次講座由周迺寬召集委員主持，前臺灣高等法院黃水通院長及洪德仁理事長親臨現場開幕指導。講座邀請張濱璿醫師主講人，黃相博副教授與談。
2. 張濱璿醫師/律師以「醫療執業自由與行政管制的界線—以預收醫療費用為例」為題，從預收醫療費用的合法性切入，延伸探討特許行業的管制正當性、醫療法制的現況及其憲法面向。他指出，醫療屬高度專業且與公共健康密切相關之特許行業，國家得在符合比例原則下進行限制，如執業登記、收費標

準、廣告規範等，既是一種限制，也賦予執業者保障。收費面向，釐清一次性預收費用在特定條件下為可行，例如連續性療程經主管機關核定者。但須避免誘發需求、誇大宣傳等情況，並引用公平會與衛福部規範，說明相關法律與行政函釋的界限。他進一步解析113年憲判字第10號判決，說明醫療費用標準之核定及收費限制合憲，旨在保障病人權益與公共健康。亦指出法制現存問題，如過度依賴函釋、法律明確性不足等，建議主管機關與專業團體應共同推動修法。黃相博副教授指出，本議題核心在於醫療契約自由與行政管制的界線。

《醫療法》第21條授權主管機關核定醫療費用標準，第22條第2項禁止超額或擅立收費項目，違者依第103條處罰，顯示自由與管制的衝突。最後感謝周賢章副召集委主持綜合討論，雙向提問和討論非常熱烈，現場及線上共有200多名醫師參加，大家受益良多。

3. 醫事法律專題尚有一個場次，歡迎理監事踴躍報名參加（表一）。

(二) 六月七日參與台北市政府法務局假臺北市市政大樓B1中央北區多功能空間主辦之「成年人監護制度研討會」舉行，活動旨在就成年監護制度中的關鍵議題進行深入交流與實務對話，聚焦於「監護宣告」與「意定監護」兩大面向。由周迺寬召集委開幕致詞，李詩應委員擔任監護宣告場次與

表一

日期	課程名稱/辦理地點	致詞貴賓/主持人/報告人/與談人
114/09/09 (二) 13:00~14:30	健保詐欺：健保申報不當常見案件類型識別 辦理地點： 台北市醫師公會安和會館16樓會議室（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7號16樓）	致詞貴賓： 中華法學會陳宗鎮理事長、 台北市醫師公會洪德仁理事長 主持人：周迺寬召集委員 報告人：黃品欽律師 與談人：周賢章常務理事
醫事法律專題報名網址： https://reurl.cc/OYAjKg 或請掃QR code：		

談人。結合法學、社政、醫療與司法等多元觀點，深入剖析現行法制下的實務困境與制度挑戰。與會專家除詳盡解析法規適用與案例經驗，也提出多項具體修法建議，期望未來制度能在保障受監護人權益的同時，提升監護制度之彈性與合理性，兼顧執行效率與人權保障。

(三) 協助提供醫療相關團體修訂醫療法規建議，詳列如下：

1. 協助衛生福利部醫事司調查衛生福利部五月廿六日公告預告之「營養師以通訊方式執行業務辦法」草案意見。
2. 協助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調查衛生福利部五月廿六日公告預告「藥事法第六條之一應建立追溯或追蹤系統之藥品類別」修正草案之意見。
3. 協助環境部調查五月廿九日預告修正「資源回收再利用法」及「廢棄物清理法」部分條文草案之意見。
4. 協助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調查六

月九日預告修正「第一級第二級管制藥品限量核配辦法」第二條附表草案之意見。

5. 協助衛生福利部醫事司調查衛生福利部六月十七日公告預告「聽力所設置標準」修正草案之意見。
6. 協助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調查衛生福利部七月四日公告預告「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修正草案之意見。

(四) 月旦醫事法報告電子期刊，理監事如有需要，可點選下載網址或掃QR code下載。

⇒第104期下載網址：

<https://reurl.cc/VW49a5>



⇒第105期下載網址：

<https://reurl.cc/EQ1An0>



學術委員會蕭召集委員勝煌

(一) 六、七月共計舉辦八場實體+視訊課程，包括內科三場、皮膚科二場、婦產科、泌

尿科、外科各一場，每場次約140~170位會員參加。

(二) 八月份的課程報名表已於七月中旬mail給全體會員並放置在公會網站上。

會員服務委員會周召集委員賢章

(一) 一一四年資深醫師表揚名單異動如下：

表揚年資	醫師姓名	異動說明
60	蔡哲雄	刪除重複表揚名單
60	趙素芳	114.7.8逝世，刪除表揚
55	王正一	刪除重複表揚名單
50	顏榮輝	114.7.12逝世，刪除表揚
45	沈青華	114.7.24退會，刪除表揚
45	劉道明	114.7.21退會，刪除表揚
45	范盛欽	114.7.30退會，刪除表揚
40	尹彙文	114.7.17退會，刪除表揚
40	毛蓓領	更正醫師證書日期，新增表揚
40	周勵志	114.6.2再入會，新增表揚
35	王振華	114.7.4退會，刪除表揚

依上述名單修正各年資表揚人數，表揚人數更新為680名。

年資	65	60	55	50	45	40	35	30	合計
原表揚人數	5	24	27	73	76	149	178	155	687
修正表揚人數	5	22	26	72	73	150	177	155	680

(二) 五月至七月共舉辦四場會員分區座談會，邀請基層醫師及各醫院代表參加，計有360位人員參與。感謝健保署臺北業務組、臺北市政府衛生局、警察局、社會局、臺北地方檢察署及士林地方檢察署派

員參與，感謝衛福部邱泰源部長、立委及市議員出席此活動。討論議題有：1.公會成立80週年及100週年系列活動；2.安敦國際大樓會館購置；3.執行業務所得稅務新制；4.醫療費用核定原則及違規態樣；5.台北市醫師公會醫療暴力緊急處理流程；6.受聘為負責醫師之法律風險；7.社會安全網（家暴防治及兒虐防治等）宣導；8.本會友善無障礙診所輔導及認證計劃；9.鼓勵參與「代謝症候群防治計畫」。

(三) 六月廿九日舉辦本年度第三場次年輕醫師文化之旅，主題為「走讀大稻埕」，由何良正老師協助導覽迪化街「台灣巴洛克」建築、永樂市場、永樂座戲院、乾元行、波麗路西餐廳、新芳春茶行、第一劇場舊址、稻江媽祖廟、茶葉大亨李春生宅、大稻埕教會、徐外科舊址，導覽結束後至台北互舍酒店享用下午茶，由洪德仁理事長、周賢章常務理事、陳獻明監事共同領隊，有41位醫師及眷屬參加。於午茶時段說明本會近期辦理事務，透過互動交流以了解年輕醫師會員需求，並鼓勵他們多關心及參與醫療公共事務。為感謝會員帶著幼兒參加活動，本會提供會員免費參加的福利。

(四) 全聯會對未納入會員團體壽險之百歲以上醫師會員，致贈一次性祝壽金9.9萬元支票，本會已協助將支票掛號郵寄給四位醫師。

(五) 七月發函關懷高齡醫師會員，告知相關權

益福利，並徵詢居住於台北市高壽醫師會員是否同意本會至該府邸登門請益。七月廿四日拜訪九十歲林清輝醫師，由陳獻明副召委及黃信得委員前往關心並致贈水果禮盒。七月卅日拜訪九十歲謝孟雄醫師，由洪理事長及陳獻明副召委前往關心並致贈水果禮盒。

(六) 六月廿六日召開「一一四年度友善無障礙診所輔導及認證計畫」訪視員視訊共識會議，會議決議如下：

1. 請「財團法人脊髓損傷社會福利基金會」擔任一一四年計畫執行單位。本會支給訪視員費用：1500元/每家診所；支給執行單位行政費用：1300元/每家診所。
2. 請一位乘坐輪椅訪視員至診所進行訪視，執行單位協助紀錄訪視情況。
3. 邀請視障醫用者陪同訪視一家診所；邀請聽障醫用者陪同訪視另一家診所。
4. 一一四年計畫以肢障醫用者可進出診所看病為主要訪視與獎勵重點，視、聽障醫用者的就醫友善事項列為計畫亮點。
5. 一一四年計畫執行進度安排如下：

7/1-7/14	至診所進行實地訪視
7/15-7/27	整理訪視後的資料
7/27-7/30	提供診所改善意見
7/30-8/20	請診所提供的改善後的照片給執行單位 (可依據實際情況延長診所改善時間)
9/10	執行單位提供成果報告
9月底 10月上旬	召開認證審查會議

(七) 協助處理會員服務申請書計有三件（六月至七月）：會員對民眾施作自費手術後給藥疑義案、會員填答行政院主計總處「一一三年度服務業營運及投資概況調查」疑義案及會員對衛生局醫療爭議調解疑義案。

(八) 會員逝世慰問及公祭（六月至七月）：接獲7位會員逝世消息，本會已透過電子郵件向家屬致以慰問，並提供相關福利申請資訊。會員或直系家屬公祭贈花籃計有6件。

(九) 開幕（六月至七月）：新開業診所贈盆景祝賀計有3件。

醫院醫療委員會侯召集委員明志

- (一) 近期提供台北市衛生局新增自費收費項目審查意見，計有18件（表二）。
- (二) 醫院總額一一二年及一一三年第四季點值對照表（表三）。

基層醫療委員會林召集委員應然

(一) 七月七日衛生局於臺北市政府一樓中庭舉辦「健康特務行動-癌症篩檢宣導」記者會，由劉漢宗副召委代表出席。會中指出，癌症已連續50餘年為本市十大死因之首，且有年輕化趨勢。自一一四年起，國健署擴大免費篩檢年齡及對象，包括肺癌、大腸癌、乳癌及子宮頸癌等項目，增加具家族史及特定年齡層民眾受檢機會。本次活動自七月一日至十月卅一日止，凡居住本市且符合大腸癌、乳癌、子宮頸癌

表二

序號	項目	醫療機構 申請金額 (單位:元)
1	手術中3D立體影像電腦導航技術費	35,000
2	雙極痔瘡冷凝治療 HET	25,000
3	冷電漿傷口治療	5,000
4	ROSA-右/左 單側下肢 X 光 正面及側面	1,500
	ROSA-雙側下肢 X 光正面及側面	2,100
5	全客製化足踝矯正鞋墊	10,000
	客製化矯正鞋墊修改費(雙/次)	1,000
6	通訊諮商(個別心理治療)	3,000
	通訊諮商(伴侶心理治療)	4,500
7	超音波導引深層肌群注射	2,500
8	放射治療影像融合	7,000
	自體微移植技術(AMT)	99,000
9	他院健康檢查報告判讀及諮詢費	1,000
10	產檢超音波檢查(第二次以後) (每次)(自費)	2,000

序號	項目	醫療機構 申請金額 (單位:元)
11	小麥分子過敏原進階配套	1,000
12	CLDN18免疫組織化學染色檢查 (43-14A抗體株)	5,200
13	超音波導引肩關節水力擴張注射	3,500
	內視鏡顳頸關節雷射前鬆解手術 -簡單	30,000
14	內視鏡顳頸關節雷射前鬆解手術 -複雜	60,000
	內視鏡顳頸關節盤復位縫合術	50,000
15	自動式全乳房立體超音波檢查 (ABVS)	5,000
16	通訊心理諮商	2,500元 /50分鐘
	資深心理師通訊心理諮商	3,000元 /50分鐘
17	自控式持續神經阻斷止痛術	16,000
18	鎮靜麻醉(每30分鐘)	5,000

表三

年季	月份	項目	臺北分區	北區分區	中區分區	南區分區	高屏分區	東區分區	全區
112年 第4季	10-12月	浮動點值	0.8558	0.9366	0.8842	0.9834	0.9343	0.9484	0.9063
		平均點值	0.9285	0.9634	0.9409	0.9849	0.9640	0.9691	0.9497
113年 第4季	10-12月	浮動點值	0.8831	0.9248	0.9151	0.9911	0.9886	1.0436	0.9287
		平均點值	0.9412	0.9597	0.9559	0.9891	0.9900	1.0112	0.9621

或口腔癌篩檢資格者，於期間內完成任一項篩檢，即可參加線上刮刮卡活動，獎項逾千名。民眾可持健保卡至全市 1,132 家特約院所完成篩檢。

(二) 七月十日衛生局於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檢驗大樓六樓第一會議室舉辦

「一一年臺北市老人健康檢查特約醫事機構召募」說明會，本會邀集振興醫院派員，藉由區域醫院資源分享，提出四項具體且可行合作方案，提升更多基層醫療院所加入老人健康檢查服務的行列。希望透過合作強化社區醫療網絡，提升老人健康

檢查的覆蓋率與服務品質。

- (三) 七月十四日與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定期召開「業務合作溝通」會議。由洪德仁理事長率同林應然召委、會員服務委員會周賢章召委、張孟源常務監事、劉漢宗副召委、詹益祥副召委、李家祥副召委及蔣世中委員等代表出席。會中就通訊診療、合辦醫療爭議交流研討、疫苗接種處置費、data logger校正、診所實地督導考核、合辦流感疫苗教育課程、管制用藥教育訓練、執業執照換照提醒，以及近期醫美診所牛奶針事件等議題進行深入意見交流。雙方持續透過醫療、衛生、防疫政策及行政規定之溝通協調，促進公私協力，共同守護市民健康。
- (四)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七月十七日於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舉辦「本市城鎮韌性急救站實兵演練」，本會受邀由洪德仁理事長及本人代表出席，觀摩學習2025年臺北市城鎮韌性演習。隨著城鎮韌性醫療防衛整備的重要性日益提升，本會亦持續關注並積極參與相關規劃。
- 本會也於七月十八日基層醫療委員會會議中，延續前一日參加演習之精神，與線上參與的20餘位委員、軍醫局蔡建松局長、臺北市立聯合醫院王智弘總院長及衛生局官員共同討論，並彙整建議如下：
1. 診所急救站分工模式：透過事先整備與教育訓練，鼓勵部分基層診所成為急救站，就近處置自行就醫的輕傷患者，其

餘診所則持續提供常規與慢性病治療，以維持社區基層醫療量能。

2. 醫療人力後勤支援：鼓勵基層醫師自願參與急救站及醫院的教育訓練，成為緊急醫療人力資源與後勤支援力量。
3. 借鑑防疫診所經驗：借鏡新冠疫情期間500家診所投入疫苗接種、採檢、視訊診療、居家照護及支援大型醫院的經驗，並參考新加坡自2003年SARS後建立的公共衛生防範診所(PHPC)模式，賦予基層診所災變醫療功能，形成分佈於12行政區的社區急救網絡。
4. 物資與藥品戰備：預先整備急救所需藥品、藥材及戰備物資，並確保妥善保存與調度機制。
5. 強化防衛韌性：秉持「無恃其不來，恃吾有以待之；無恃其不攻，恃吾有所不可攻」的備戰精神，推動軍民協力，確保首都醫療安全與民眾安心。

- (五) 七月廿四日衛生局召開「診所與社區藥局溝通協調」會議，由林應然召委和洪佑承副召委代表出席。會中針對「提升市民可於社區藥局領到診所開立處方箋之藥品」、「北市聯合醫院處方箋釋出，社區藥局無法調劑，反應缺藥問題沒有得到回應」及「公會反映有民眾服用無標示之藥品出現身體不適情形（例如藥物過敏）後就醫，然因該藥品未有品名等標示而無法得知該藥品為何，使醫師難以確認病人用藥情形。」等議案進行溝通討論。會議摘

要重點：

- 1.推動處方箋釋出與社區藥局合作模式：
 - (1)公會支持建立醫藥分業之處方釋出機制，並協助調查基層診所的釋出需求（名單及藥品項目）。
 - (2)藥師／藥劑生公會同步調查有合作意願的社區藥局名單，包括可提供磨粉服務及具備包藥設備之藥局。
 - (3)雙方公會將於一個月內完成調查並交換名單，媒合診所與藥局建立合作窗口及溝通管道。
 - (4)建議藥局端提供缺藥清單，供醫師開立處方時參考，以減少處方釋出後仍無法調劑的情況。
- 2.臺北市聯合醫院處方釋出缺藥問題：
 - (1)有關缺藥通報後未獲回應，經查市府衛生局已通知聯合醫院窗口及藥品進貨商協助，後續將加強即時聯繫與回覆。
 - (2)建議聯合醫院在特定藥品缺貨時，針對釋出處方評估暫不開立該品項，避免造成社區藥局無法調劑。
- 3.無標示藥品造成用藥資訊不明：
 - (1)有民眾因服用無標示藥品出現不適（如過敏）而就醫，因無法辨識藥品名稱，醫師難以掌握用藥情況。
 - (2)請臺北市藥師公會加強宣導會員遵守藥師法與藥事法，確保藥品標示完整。

醫療糾紛委員會簡召集委員志誠

- (一)七月三日於國泰醫院舉辦「114年醫療爭議處理暨人文關懷研討會」，由陳彥元執行長主持，本人代表院方全程參與。會中邀請藥害救濟基金會黃鈺媖副執行長解說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周賢章常務理事介紹杏林春暖基金會補助機制，吳振吉教授分享臺大醫院處理模式，國泰法務陳彥賓組長講述醫療爭議應對重點，廖熏香助理教授談醫事人員復原力。內容充實，學員獲益良多。
- (二)七月十九日於萬芳醫院舉辦114年醫療爭議處理系列（二）研討會，感謝萬芳醫院溫玉清副院長全程參與支持，由張孟源副召委主持，邀請周賢章常務理事講述「台北市113年醫療爭議調解成效分析&財團法人杏林春暖基金會醫療爭議關懷補助機制介紹」，由本人簡述「從醫病關係到風險管理的正循環」。最後，由萬芳醫院醫務部醫療郭宜潔副主任講述「臺北市醫療爭議調解模式-醫師在《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下的角色與因應」，綜合討論熱絡，學員回饋受益良多。
- (三)八月二日於馬偕醫院舉辦114年醫療爭議處理系列（三）研討會：實體12人、視訊101人，課後滿意度有60位學員回饋，感謝馬偕醫院陳治平副院長代表院方全程參與，馬偕場是我們首場以視訊連結方式舉辦，學員反映希望多舉辦聆聽了解醫預法實施後面對醫療爭議調解的相關課程，所

以往後也考慮搭配視訊方式舉辦，期能達到推廣的成效。此場次由李詩應副召委主持，邀請王志嘉教授講述「醫預法下醫療爭議的調解制度及對醫學教育的啟示」、馬偕兒童醫院兒童重症醫學科彭純芝主任講述「醫預法施行後的調解經驗分享」、殷偉賢理事介紹「杏林春暖基金會簡介及醫療爭議關懷補助機制」。

醫學倫理紀律委員會張召集委員文瀚

六月十二日舉辦「醫療人工智慧的倫理挑戰與實踐」實體暨線上講座，邀請謝燦堂醫師主講，深入剖析醫療人工智慧的倫理背景、醫療教育中的人工智慧倫理以及臨床倫理決策中的人工智慧，並結合實際案例進行分享，在講師精闢的演講及分享下，順利圓滿完成，計有兩百餘名會員參加。

福利康樂委員會孫召集委員建偉

- (一) 八月十日桃園市醫師公會假大溪國小運動中心舉辦「一一四年度全國醫師盃羽毛球錦標賽」，本會推派21位醫師代表參賽，團體組榮獲公開組第六名及壯年組第五名；另個人組方面：江昇峰及黃柏堯榮獲公開雙打季軍、許茗鈞及高鳳聲榮獲女醫師雙打冠軍。
- (二) 九月廿七、廿八日雲林縣醫師公會假虎尾科技大學-經國體育館舉辦「一一四年度全國醫師盃桌球錦標賽」，本會推派多位醫師代表參賽。
- (三) 十月廿六日舉辦午後巡禮，地點為北投溫

泉博物館、地熱谷及大地酒店下午茶，歡迎有興趣的理監事報名參加。

⇒報名網址：

<https://reurl.cc/Qa4RLb>



公關委員會高召集委員尚志

- (一) 六月十五日洪德仁理事長偕同彭瑞鵬顧問，周迺寬、周賢章、林應然等常務理事，張孟源常務監事、蔡有成理事、公關委員會高尚志召委以及陳怡璇總幹事參加新竹市醫師公會承辦之「北東部暨金馬12縣市醫政研討會」。研討會匯聚北東部及金馬地區醫師公會代表，針對醫政相關議題進行交流與討論，促進區域間醫療政策經驗分享與執行機制探討，以共同提升醫界整體福祉。
- (二) 九月十三日「安和會館啟用典禮、百年風華傳承永續學思演講暨公益藝術展」活動邀請卡，將於近期寄發，敬請各位理監事屆時踴躍出席，共襄盛舉。
- (三) 韓國首爾醫師會訪問團將於十月三十一日抵台。本會將安排當日下午前往衛生福利部拜會邱泰源部長，並舉行雙方交流座談會。同時，邀請該訪問團全體成員於十一月一日參加本會假大直典華六樓花田盛事廳舉辦之八十週年醫師節慶祝大會及公益拍賣活動晚宴，以促進兩會之交流與友誼。
- (四) 明年三月本會將輪辦北東十二縣市醫師公會聯誼活動，活動規劃包含參訪總統府、

台北賓館或具意義特色等景點，敬請各位理監事踴躍提出建議與意見，共同協助活動規劃完善。

編輯委員會陳召集委員彥元

- (一) 七月份會刊封面作者為石賢彥醫師，主題為青蛙石上的翠鳥：「翠鳥常出現於水域附近，平常會安靜地停在水邊的樹枝、石頭上，覓食時以俯衝方式入水捕捉魚、蝦為食，鳥有區域觀念，常於固定的地方出現。」
- (二) 八月份會刊封面作者為吳國鈞醫師，主題為花海的黃昏：「看白雲闊聚，瞅彩霞在變異，紅花在夕陽下更顯絳氣，小菊花也盪出橙黃，漫步在小徑上，獨享暮色中的花海。」
- (三) 感謝各位理監事，每期輪流提供會刊「理監事專欄」稿件，敬請各位持續協助提供適合會員閱讀之文章，內容形式不拘，可為近期時事、相關法規提醒，亦可分享休閒性或學術性文章。

陳執行長彥元報告

- (一) 六月份會員動態：入會52人、變更43人、停業28人、復業5人、退會73人、死亡1人；開業醫師2,009人、服務醫師9,994人、停業389人，共計12,392人。
- (二) 七月份會員動態：入會125人、變更113人、停業43人、復業33人、退會311人、死亡5人；開業醫師2,002人、服務醫師9,806人、停業393人，共計12,201人。

(三) 一一三年八月至一一四年七月各科別會員的人數消長，請參閱附件。

購屋評估小組劉召集人秀雯

六、七月期間，理事長與本人、會務人員多次至安和會館勘察裝修工程進度並溝通各室捲簾、桌椅、櫥櫃、公廁、公會LOGO、紀念文等事宜，預計八月底完工驗收。因工程已進入最後階段，理事長和我安排每周都去勘察，希望工程品質符合我們的要求，預計九月八日搬遷至安和會館，九月十三日舉行新會館啟用典禮。

80週年系列活動-公益義賣活動小組黃召集人國欽

- 一、七月十一日黃國欽召集人代表公會前往拜會陳媚音醫師畫家，並取回義賣畫作。
- 二、七月十七日前往拜會詹前俊醫師畫家、林佑珠醫師畫家及羅文鳳畫家，並取回義賣畫作。
- 三、七月十八日前往拜會陳炳堅醫師畫家、徐欣健醫師畫家，並取回義賣畫作。
- 四、七月二十三日安排義賣畫家於本會六、七樓會議室進行義賣作品與形象照拍攝，並製作成影片及公益義賣畫冊。
- 五、七月二十六日洪德仁理事長及黃召集人安排，宴請今年度無償捐贈畫作予本會辦理公益義賣活動之畫家，於北海漁村進行餐敘交流。

100週年紀念活動專案小組洪召集人德仁

一、「百年風華 傳承永續系列講座」已辦理四場，執行摘要如下：

(一) 六月十四日假台北榮民總醫院致德樓第一會議室舉行「百年風華傳承永續系列講座（一）陳威明院長」，陳院長以「唯變不變—臺北榮總的領導與創新」為題揭開序幕。陳院長從37年行醫歷程出發，分享從骨科實務、偏鄉歷練，到領導榮總的改革經驗。他以「盡力而為，做好當下」自勉，強調創新是為病患而非競逐第一，並提出「五好」政策：防疫、病人與同仁照護、教學、工作環境、跨體系合作並進。亦分享榮總在智慧醫療與ESG發展上的具體作為，包括微創人工關節手術、AI診斷、骨肉瘤照護改善、偏鄉輔具巡迴與國際援助等，展現醫院在公益與永續間的實踐力。當日座無虛席，現場氣氛熱烈。

(二) 七月十六日假本會七樓會議室舉辦「百年風華 傳承永續系列講座（二）倪衍玄院長」。台大醫學院倪院長以「莫忘初衷」為題，細述其於台大醫學院長任內推動課程改革並強調醫學教育應重視人文精神與臨床現場連結。倪院長溫文儒雅，從多角度探討醫學教育與臨床服務的互動關係。他提到：「教學的目的是傳承，每一位醫師都要把自己最好的東西交

給年輕醫師，鼓勵學生學會『問』，才能培養思考與傾聽的能力。」。當日現場參與醫師約20位，線上聽眾超過400人。會中氣氛溫馨，現場座談互動踴躍。

(三) 七月廿六日假台大兒童醫院B1視聽講堂舉辦「百年風華 傳承永續系列講座（三）吳明賢院長」。臺大醫院吳院長以「行俠仗醫 以醫弘道」為題，吳院長以其一貫直言仗義的風格，分享疫情期間爭取防疫資源的實務經驗，強調服務、教學與研究的核心目的為解決病人問題、提升民眾健康，並指出唯有結合誘因與制度設計，才能讓同仁樂於投入。講座中，強調醫院領導應擁抱創新思維，引用Mayo Clinic的理念推動多元升等與實質獎勵制度。2023年獲選為工研院院士，展現跨域整合與醫療科技前瞻視野。衛福部邱泰源部長親臨講座表示肯定，稱許臺大醫院在吳院長帶領下，於防疫、AI智慧整合與臨床照護皆為世界亮點，更是臺灣穩定的「潛在護國神山」。

(四) 七月卅一日假三軍總醫院第一演講廳舉辦「百年風華 · 傳承永續系列講座（四）蔡建松局長」。國防部軍醫局蔡局長以「迷彩下的白袍初心：一位軍醫的選擇與回望」為題。分享從國防醫學院進入三總接受心臟外科訓練

的轉折，在臨床、教學與研究領域深耕，領導三總心臟外科成為台灣乃至亞洲的重要重症中心。其團隊累計完成逾兩百例心臟移植，並積極投入人工心臟研發。談及軍陣醫療，在其推動下，韌性醫療政策逐步落實為國家重大計畫，從人力培訓、設備強化到藥品供應韌性，皆展現前瞻布局與務實執行力。講座中，蔡局長時時流露其醫者初心與領導哲學，感念師恩、重視團隊合作、強調國際交流，更堅持不論身穿白袍或迷彩，皆應回到醫療濟世的原點，持續以專業守護人民健康與國家安全。

二、「百年風華 傳承永續系列講座」第五場將於八月十八日假本會七樓會議室辦理，邀請台灣醫院協會李飛鵬理事長主講，講題為：總額健保制度下台灣醫院的經營及永續發展。其他場次陸續辦理中，敬請理監事協助宣傳並踴躍報名參加。

8/18 (一) 李飛鵬理事長 報名網址		點此前往 https://forms.gle/PFQW7h7t623zcs229
9/13 (六) 邱泰源部長 報名網址		點此前往 https://forms.gle/yVnt7wKK4YJCRint8
活動官方網站		點此前往 https://showwe.tw/edm/tma_100th/index.html

醫療永續發展研究小組（智庫）洪召集人德仁

(一) 台北市醫師公會智庫與立法委員王正旭國會辦公室例行召開業務研討聯席會議，由周賢章智庫執行長主持。自前次理監事會議以來，已分別於六月六日及七月四日召開第十七及十八次會議，討論及辦理事項簡述如下：

1. 討論調整西醫基層每月合理門診量日數及人次建議：因立法院通過增訂5個放假日，導致診所開業天數壓縮，人事成本墊高。討論爭取下修現行每月25天的「合理門診量」門檻以減輕營運壓力，以及建議內容研議。
2. 醫學生員額總量控管案，教育部於一一四年六月未經充分協商，即同意三校清華、中興與中山三校之學士後醫學系自一一五學年度起改為自費招生，公會發表聯合聲明要求名額調整應維持總量管制，並納入衛福部及醫界參與決策。為釐清爭議，行政院於六月卅日召開跨部會協調會議，由卓榮泰院長主持，邀集教育部與衛福部首長與會，會中達成兩項共識：一，醫學系學生招生總名額維持1,300名之現況不變（含教育部及國防部權責核定的名額），以及醫學系招生名額需經醫學教育會以及全國醫學院校院校長會議討論獲致共識。
3. 勞動部將區域級以上醫院納入違反勞基法加重處罰對象案，勞動部於

一一四年五月廿八日修正《違反勞動基準法裁處罰鍰共通性原則》，將醫學中心及區域醫院納入加重處罰對象，對於違反加班費、工時等規定者，可處新臺幣5萬元以上100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加重至法定最高額的二分之一，將自八月一日生效。與會人員認同保障勞工權益，但認為醫院肩負救治與公益責任，性質與一般營利事業不同，應檢視其實際違規比例並設置「除外條款」，以應對天災等緊急情況，避免影響醫療運作。請委員協助召開協調會議與相關團體溝通。

4. 強化衛生單位人力與疫苗合約院所管理實務建議案。建議提升衛生行政單位職等或補助，以反映其繁重工作負荷。在疫苗管理方面，建議檢視「公費疫苗毀損賠償等級」中的容錯率（1%至5%）合理性，簡化毀損通報作業，並調整列管項目（如冷凍監視片「凍球」停產問題）以符合實際供應情況。會議決議將研議放寬「按原價賠償」的可行性，或新增「半價賠償」等中間級距，以減輕基層診所負擔。
5. 醫院受僱醫師稅務負擔與調整方案，財政部賦稅署同意若中央衛生主管機關對主治醫師的加班費與值班費訂有明確規定，將配合相關免稅措施。目標於今年內完成相關規定修訂，並於

一一五年報稅時正式適用。本案持續研議中。

(二) 參與國會辦理之記者會、公聽會、協調會，於會中表達醫界訴求：

1. 七月九日參與王正旭立法委員召開之「醫護人員工作環境改善與違反勞基法裁處罰鍰共通性原則修正案」研商會議。會中邀請衛福部、勞動部、醫事公會與工會代表共同與會。會議結論：
 - (1) 請勞動部綜合考量醫院公協會與工會對「違反勞基法裁罰共通性原則」修正案之不同意見，研議如期、延後或調整實施的可行性，並考慮設置輔導期。施行前，對申請之醫院提供法遵輔導與協助。
 - (2) 請勞動部與衛福部在此次與未來法規修正時，加強與公協會及工會等利害關係人溝通，以利政策順利推動。
 - (3) 針對修正案實施，請衛福部增加醫療資源投入與健保給付調整，協助醫院留才與改善醫護工作環境，包括透過「健康臺灣深耕計畫」優化條件與人力。研議調整醫院評鑑機制之可行性。
 - (4) 請勞動部與衛福部合作，提供2022至2024年間有關勞基法特定條文違規之統計資料，供衛福部政策研擬與人力改善參考。

(5)請醫療工會提供實務違法案例與基層問題，並由勞動部彙整後轉供衛福部與醫院公協會，作為人力與排班制度改進依據。

(三)七月十七日及七月卅一日參與賴惠員立法委員主持之「醫師常態以外時間執行業務所得稅務」協調會。旨在研議醫師非經常性執業所得的稅務減免方案。與會者包括財政部、衛福部、健保署、勞動部等多個政府部門代表。會議核心議題聚焦於醫院聘僱之非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醫事人員，特別是主治醫師與資深住院醫師，期望公立與私立醫院的醫事人員都能適用此方案。財政部表示可配合辦理，惟須衛福部出具解釋函為法源依據；衛福部將研議加班定義、工時及費用標準，並協助縮短法制作業時程。希望研議完備方案於明年報稅適用。

(四)七月廿四日洪德仁智庫召集人拜訪樂生療養院貞德舍等9棟調查研究與修復再利用計畫案，與負責設計之徐裕健建築師事務所進行交流，瞭解目前進度與後續活化利用構想。

醫療新科技跨領域合作小組周召集人迺寬

六月十九日舉行「導入AI助攻製圖，完美繪製SCI論文圖文摘要」講座，邀請臺北榮民總醫院楊豐源醫檢師演講由AI助攻繪製圖文摘要(Graphic Abstract)是提升學術論文影響力的重要方法之一，特別是在生物、醫學、化學等

領域，能有效幫助讀者快速掌握研究的核心內容；並推薦以AI導入素材繪製之技巧，學習如何提升繪製技術及效率。講座由臺北榮民總醫院王署君副院長、及大數據中心羅宇成主任擔任與談人，約180位醫事人員參加。

貳、討論事項

一、請研討本會杏林獎表揚標準及推薦辦法修正案。【洪德仁理事長提】

說明：114年7月28日第廿屆第五次常務理監事聯席會議建議修正杏林獎表揚標準及推薦辦法如下表，以及修改推薦表格項目說明如下：

(一)增設「醫療及社會服務具體事蹟」欄位，供推薦單位或申請者詳實填列在「醫療及社會服務」領域的貢獻。

(二)於表格之注意事項三、備註優良事蹟欄位至少需填寫800字，以利審查委員充分瞭解被推薦人之貢獻。

決議：

(一)通過修正條文為「二、凡為本會會員，對醫療及社會服務領域有貢獻者，其個人有下列具體事實之一，得由所屬分區或所屬單位院所報請表揚，以表揚一次為限。」。

(二)通過表格修正如下欄位。

- 1.增加「醫療及社會服務具體事蹟」欄位。
- 2.注意事項三、備註優良事蹟欄位至少需填寫800字等字樣。

(三) 為提升基層開業醫師推薦審查程序之嚴謹度，請醫學倫理委員會擇期召開會議，研議相關推薦與審核機制。

二、請研討本會青年杏林獎表揚標準及推薦辦法修正案。【洪德仁理事長提】

說明：114年7月28日第廿屆第五次常務理監事聯席會議建議修正杏林獎表揚標準及推薦辦法如下表，以及修改推薦表格項目說明如下：

(一) 增設「醫療及社會服務具體事蹟」欄位，供推薦單位或申請者詳實填列在「醫療及社會服務」領域的貢獻。

(二) 於表格之注意事項三、備註優良事蹟欄位至少需填寫800字，以利審查委員充分瞭解被推薦人之貢獻。

決議：

(一) 通過修正條文如下。

1. 二、凡為本會會員，對醫療及社會服務領域有貢獻者，其個人有下列具體事實之一，得由所屬分區或所屬單位院所報請表揚，以表揚一次為限。

2. 四、推薦辦法：

醫院推薦者由推薦人、單位主管及院長簽名或蓋章，本會智庫推薦者由推薦人及智庫召集人簽名或蓋章（推薦人須為本會會員，醫院院長、智庫召集人得為推薦人）。醫師人數在400位以下者可推薦1人；401~800位者可推薦2人；801位以上者及本會智庫，各

可推薦3人。每家醫院以推薦1至3人為原則，優先推薦住院醫師及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醫師(PGY)。

3. 五、審查方式及通過名額：(一)由醫學倫理委員會及常務理監事初審，再經理事會複審，每年通過名額以35名為原則。

(二) 通過表格修正如下欄位。

1. 增加「醫療及社會服務具體事蹟」欄位。

2. 注意事項一、醫院推薦者由推薦人、單位主管及院長簽名或蓋章，本會智庫推薦者由推薦人及智庫召集人簽名或蓋章（推薦人須為本會會員，醫院院長、智庫召集人得為推薦人）。醫師人數在400位以下者可推薦1人；401~800位者可推薦2人；801位以上者及本會智庫，各可推薦3人。每家醫院以推薦1至3人為原則，優先推薦住院醫師及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醫師(PGY)。

3. 注意事項二、備註優良事蹟欄位至少需填寫800字等字樣。

三、請複審第卅三屆杏林獎醫師名單案。【洪德仁理事長提】

說明：

(一) 經醫學倫理紀律委員會書面及114年7月28日第廿屆第五次常務理監事聯席會議初審通過。

(二) 杏林獎醫師候選人共計34位通過初審。

決議：通過林錦生、陳韋良、葉森洲、張志隆、張重義、楊崑德、沈仲敏、李毅評、溫玉清、洪君儀、陳泰里、楊振昌、高嘉宏、高憲立、許巍鐘、曹伯年、陳中明、曾頌惠、李安斐、丁金聰、吳岱穎、陳永泰、吳永富、朱士傑、謝靜茹、湯國廷、王志靈、王景平、李政璋、林杏青、陳耀昌、黃世傑、趙榮發、錢本文等34名醫師為第卅三屆杏林獎得獎人。於十一月一日80週年醫師節慶祝大會中表揚。

四、請複審第十四屆青年杏林獎醫師名單案。
【洪德仁理事長提】

說明：

(一) 經醫學倫理紀律委員會書面及114年7月28日第廿屆第五次常務理監事聯席會議初審通過。

(二) 青年杏林獎醫師候選人共計32位通過初審。

決議：通過石濟維、吳建緯、楊子賢、初福傑、陳彥廷、顏辰璋、翁鼎淳、黃萱、陳宇萱、唐靖、陳薇安、吳妍萱、張璨璿、邱潔娃、賴斯斌、方士毓、王姿雅、劉平川、何奕儒、高廷瑄、郭庭芳、古小千、劉俊緯、許賀湧、陳柏菘、林耕生、洪研竣、胡晉碩、林永慧、龔晏平、陳長聖、張凱評等32名醫師為第十四屆青年杏林獎得獎人。於十一月一日80週年醫師節慶祝大會中表揚。

五、請研討本會好書獎申請辦法修正案。【陳彥元召集委員提】

說明：114年7月29日第廿屆第四次編輯委員會建議修正好書獎申請辦法，並試行二年後再行評估，提理事會。

決議：通過修正條文為二、申請資格：

- (一) 本會會員入會滿一年以上，且為申請日截止前三年內之著作，中英文均可。
- (二) 若為合法立案醫學會編纂之著作(含治療指引)，本會會員擔任主(總)編或理事長，皆可提出申請，但需由主(總)編及理事長簽署同意。
- (三) 曾獲獎之改版著作，修正篇幅應達50%以上。

六、請複審一一四年度好書獎名單案。【陳彥元召集委員提】

說明：

(一) 經114年7月29日第廿屆第四次編輯委員會議初審8本書（一般醫療類6本、其他類2本）。

(二) 書籍依名次排序後，提理事會複審。

決議：通過八本書獲本會好書獎，於十一月一日80週年醫師節慶祝大會中表揚。

七、請審查一一四年度五、六月份經費收支案。【彭瑞鵬召集委員提】

說明：五月份之帳目已分別由詹益祥委員及劉秀雯監事長查閱，六月份之帳目已分別由劉榮森委員及許希賢常務監事查閱，

並於114年8月4日第廿屆第九次財委會會議審查完竣。

決議：通過一一四年度五、六月份經費收支案。

八、請研討謝怡君及莊靜芬醫師繳清會費，申請復權案。【彭瑞鵬召集委員提】

說明：兩位醫師於114年6月11日第廿屆第十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停權，謝醫師已於114年6月12日繳清滯繳會費及掛號費；莊醫師已於114年7月18日繳清滯繳會費及掛號費。

決議：通過謝怡君醫師及莊靜芬醫師申請復權案。

參、臨時動議：

一、請研討會館搬遷待堪用之舊辦公家具處理事宜案。【洪德仁理事長提】

說明：

(一) 信義會館未來將規劃出租，須全面清空，本次搬遷除七樓會議桌及部分家具將移至新會館外，相關家具已依規定完成報廢清點程序，惟部分家具尚屬堪用，確實令人惋惜。爰此，請各位理監事提供寶貴意見。

(二) 綜整與會者建議：近期會務同仁籌備活動眾多，另新會館驗收及醫師辦理執照異動工作繁重，加上既定業務持續進行，工作量較大。針對會館家具處理，原則上優先開放理監事及會務人員認領，惟運費由認

領者自理；若多人登記同一物品，則依登記順序辦理。剩餘家具將統一交由環保局進行公益回收處理。

決議：

(一) 開放理監事及會務人員登記認領，運費由認領者自理，並依登記順序辦理。

(二) 剩餘家具交由環保局進行公益回收整理。

(三) 七樓鋼琴為三十餘年前由合唱團募款購置，當時經會議討論後列入本會財產以協助保管。鑑於此次搬遷新會館無適當場地安置，爰此，通過報廢交由現行合唱團搬回協助處理。

肆、散會：下午二時三十八分。⊕